

China Kepei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科培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0)

供股東特別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 _____ (正楷書寫)

(地址) _____ 乃

中國科培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 _____ 股股份(見附註1)

持有人，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未能出席，

則大會主席(見附註2)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8月14日上午10時30分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科苑南路2666號中國華潤大廈16樓1603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或就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獲授權及指示按下表所示者(見附註3)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見附註3)		贊成 (見附註3)	反對 (見附註3)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涉及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40,015,973股受限制股份，以信託方式為參與該計劃的獲選參與者持有(其標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b)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張湘偉博士授出2,000,000股受限制股份；		
	(c)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查東輝先生授出1,200,000股受限制股份；		
	(d)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李艷女士授出1,000,000股受限制股份；		
	(e)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葉濶先生授出700,000股受限制股份；		
	(f)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王傳武先生授出800,000股受限制股份；		
	(g)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徐明博士授出400,000股受限制股份；		
	(h)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8名現任及前任董事(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授出合共5,050,000股受限制股份；		
	(i)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有關實施該計劃(包括根據該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的所有事項，並簽署所有相關文件。		

日期：2020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見附註4及附註5)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有關。
- 股東可自行決定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如作出有關委任，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欄內填上獲委任為受委代表的姓名。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的人士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並無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會上正式提呈惟並未載於召開大會通告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本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負責人、代理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代其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須由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惟須列出所有聯名持有人姓名。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於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僅排名較先有關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釐定為僅上述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於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已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0年8月12日上午10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